

瑞銀盧森堡系列境外基金申購、買回與轉換之淨值適用日及結算交割日認定方式

一、原則上，瑞銀盧森堡系列境外基金之申購、買回及轉換適用交易日(即 T 日)之淨值，適用淨值日適逢該基金之非營業日，則交易順延至次一基金營業日（營業日請見各基金公開說明書「基金單位發行與贖回之條件」章節之規定，不包含有計算淨值但不接受申贖交易之日），惟基金之間的轉換交易，如涉及「亞太區子基金」與「非亞太區子基金」間之轉換交易，亞太區子基金適用之淨值日則為交易日次一營業日。請參閱下表一。

註：交易日不等於投資人下單日期，可能因為基金營業日，結算交割日之因素而順延，詳後述。

表一

適用淨值日	亞太區子基金	非亞太區子基金
申購	T 日	T 日
買回	T 日	T 日
同區之子基金間轉換交易	T 日	T 日
跨區轉換：亞太區子基金轉換至非亞太區子基金	T+1 日	T 日
跨區轉換：非亞太區子基金轉換至亞太區子基金	T+1 日	T 日

目前在台灣註冊的瑞銀盧森堡系列境外基金中，屬於投資於亞太區之基金，計有以下四檔：

瑞銀 (盧森堡) 大中華股票基金 (美元)

瑞銀 (盧森堡) 中國精選股票基金 (美元) (本基金之配息來源可能為本金)

瑞銀 (盧森堡) 日本股票基金 (日幣)

瑞銀 (盧森堡) 亞洲非投資等級債券基金 (美元) (本基金之配息來源可能為本金)

二、結算交割日原則上不得晚於交易日後第三日，若於結算交割日或交易日後至結算交割日間，基金股份之相關貨幣之國家之銀行未營業，或相關貨幣在銀行間結算系統未進行交易，這些未營業/未交易之日不得作為結算交割日計算之依據，結算交割日僅得於該等銀行營業或相關貨幣在結算系統得結算之日。

惟瑞銀(盧森堡)大中華股票基金(美元)及瑞銀(盧森堡)中國精選股票基金(美元)(**本基金配息來源可能為本金**)及瑞銀(盧森堡)貨幣市場型基金之結算交割日原則上不晚於交易日後第三個營業日，本處營業日除指前述貨幣市場營業日，亦包含基金營業日。

三、轉換交易之交易日、適用淨值日及結算交割日將依照前述定義並須同時滿足下列條件，否則應順延至符合定義並滿足條件為止：

1. 轉出基金與轉入基金之交易日應為同一日。
2. 轉出基金與轉入基金之適用淨值日(請參考表一)皆有報價並接受申贖。
3. 轉出基金之結算交割日應不晚於轉入基金之結算交割日。

請參考每月提供的基金交易日及結算交割日之行事曆。

四、茲就前揭瑞銀盧森堡系列境外基金之適用淨值日認定方式，舉例說明如下。

範例一：申購 / 贖回之適用淨值日認定方式

1. 小瑞於 2020 年 7 月 3 日交易截止時間前 申購瑞銀(盧森堡)美國增長股票基金及瑞銀(盧森堡)中國精選股票基金(**本基金配息來源可能為本金**)，7 月 3 日為美國休假日：

- 瑞銀(盧森堡)美國增長股票基金

T 日為次一營業日 7 月 6 日，結算交割日為 7 月 9 日(T+3 日)

- 瑞銀(盧森堡)中國精選股票基金(**本基金配息來源可能為本金**)

T 日為 7 月 3 日，結算交割日為 7 月 8 日(T+3 個營業日)

2. 小瑞於 2020 年 9 月 28 日交易截止時間前 買回瑞銀(盧森堡)美國增長股票基金及瑞銀(盧森堡)中國精選股票基金(**本基金配息來源可能為本金**)，10 月 1 日至 10 月 8 日為中國休假日：

- 瑞銀(盧森堡)美國增長股票基金

T 日為 9 月 28 日，結算交割日為 10 月 1 日(T+3 日)

- 瑞銀(盧森堡)中國精選股票基金(**本基金配息來源可能為本金**)

T 日為 9 月 28 日，結算交割日為 10 月 9 日(T+3 個營業日)

範例二：同一投資區域之基金轉換時之適用淨值日認定方式

小瑞於 2020 年 9 月 28 日交易截止時間前將其持有之瑞銀 (盧森堡) 日本股票基金，轉換至瑞銀 (盧森堡) 中國精選股票基金(本基金配息來源可能為本金) · 10 月 1 日至 10 月 8 日為中國休假日：

跨區轉換：亞太區子基金 轉換至亞太區子基金	轉出亞太區子基金	轉入亞太區子基金	
下單日：2020/9/28	瑞銀 (盧森堡) 日本股票基金	瑞銀 (盧森堡) 中國精選股票基金(本基金配息來源可能為本金)	
適用淨值日	T 日	T 日	皆有報價 並接受申贖
	9 月 28 日	9 月 28 日	
結算交割日	T+3 日	T+3 個營業日	轉出基金之結算交割日應不晚於轉入基金之交割日。
	10 月 1 日	10 月 9 日	

小瑞於 2020 年 9 月 28 日交易截止時間前將其持有之瑞銀 (盧森堡) 中國精選股基金，轉換至瑞銀 (盧森堡) 日本股票基金 · 10 月 1 日至 10 月 8 日為中國休假日 · 10 月 12 日美元貨幣市場休市：

跨區轉換：亞太區子基金 轉換至亞太區子基金	轉出亞太區子基金	轉入亞太區子基金	
下單日：2020/9/28	瑞銀 (盧森堡) 中國精選股票基金	瑞銀 (盧森堡) 日本股票基金	
適用淨值日	T 日	T 日	皆有報價 並接受申贖
	10 月 12 日	10 月 12 日	
結算交割日	T+3 個營業日	T+3 日	轉出基金之結算交割日應不晚於轉入基金之交割日
	10 月 15 日	10 月 15 日	

範例三：亞太區子基金轉換至非亞太區子基金之適用淨值日認定方式

小瑞於 2020 年 7 月 13 日交易截止時間前，將其持有之瑞銀 (盧森堡) 中國精選股票基金(本基金配息來源可能為本金)，轉換至瑞銀 (盧森堡) 生化股票基金：

跨區轉換：亞太區子基金轉換至非亞太區子基金	轉出亞太區子基金	轉入非亞太區子基金	
下單日：2020/7/13	瑞銀 (盧森堡) 中國精選股票基金(本基金配息來源可能為本金)	瑞銀 (盧森堡) 生化股票基金	
適用淨值日	T+1 日	T 日	皆有報價 並接受申贖
	7 月 14 日	7 月 13 日	
結算交割日	T+3 個營業日	T+3 日	轉出基金之結算交割日應不晚於轉入基金之交割日。
	7 月 16 日	7 月 16 日	

範例四：非亞太區子基金轉換至亞太區子基金之適用淨值日認定方式

小瑞於 2020 年 9 月 28 日交易截止時間前，將其持有之瑞銀 (盧森堡) 生化股票基金，轉換至瑞銀 (盧森堡) 中國精選股票基金(本基金配息來源可能為本金)，10 月 1 日至 10 月 8 日為中國休假日：

跨區轉換：非亞太區子基金轉換至亞太區子基金	轉出非亞太區子基金	轉入亞太區子基金	
下單日：2020/9/28	瑞銀 (盧森堡) 生化股票基金	瑞銀 (盧森堡) 中國精選股票基金(本基金配息來源可能為本金)	
適用淨值日	T 日	T+1 日	皆有報價 並接受申贖
	9 月 28 日	9 月 29 日	
結算交割日	T+3 日	T+3 個營業日	轉出基金之結算交割日應不晚於轉入基金之交割日。
	10 月 1 日	10 月 9 日	

範例五：不同幣別之基金轉換時之適用淨值日認定方式

小瑞於 2020 年 7 月 30 日交易截止時間前將持有之瑞銀 (盧森堡) 澳幣基金，轉換至瑞銀 (盧森堡) 美元基金，二檔基金之交割結算日原為交易後之第三日，即 2020 年 8 月 4 日；惟因 2020 年 8 月 3 日逢澳幣貨幣市場休市一日，此期間之澳幣結算交割日皆順延一日，故轉換交易亦同步順延至 2020 年 8 月 3 日。

跨幣別轉換	轉出基金	轉入基金	
下單日：2020/7/30	瑞銀 (盧森堡) 澳幣基金	瑞銀 (盧森堡) 美元基金	
適用淨值日	T 日	T 日	皆有報價 並接受申贖
	8 月 3 日	8 月 3 日	
結算交割日	T+3 日	T+3 日	轉出基金之結算交割日應不晚於轉入基金之交割日。
	8 月 6 日	8 月 6 日	

就前述說明，如有任何疑問，煩請與本公司客服部聯繫(電話：02-8758-6938)。

本基金經金管會核准或同意生效，惟不表示絕無風險。經理公司以往之經理績效不保證基金之最低投資效益；經理公司除盡善良管理人之注意義務外，不負責本基金之盈虧，亦不保證最低之收益，投資人申購前應詳閱基金公開說明書。本基金應負擔之費用(含分銷費用)已揭露於基金公開說明書或投資人須知中，投資人可至境外基金資訊觀測站 (<http://announce.fundclear.com.tw>) 或本公司網站中查詢。本基金投資無受存款保障、保險安定基金或其他相關機制之保障，投資人需自負盈虧。因基金交易所生紛爭，投資人可向中華民國證券投資信託暨顧問商業同業公會或財團法人金融消費評議中心提出申訴。基金買賣係以投資人之判斷為之，投資人應瞭解並承擔交易可能產生之損益，且最大可能損失達原始金額。本基金為外幣計價級別，如投資人以非本基金計價幣別之貨幣換匯後投資本基金者，須自行承擔匯率變動之風險。此外，因投資人與銀行進行外匯交易有賣價與買價之差異，投資人進行換匯時須承擔買賣價差，此價差依各銀行報價而定。非投資等級債券基金適合願意承擔較高風險之投資人。投資人投資非投資等級債券基金不宜占其投資組合過高之比重。由於非投資等級債券之信用評等未達投資等級或未經信用評等，且對利率變動的敏感度甚高，故本基金可能會因利率上升、市場流動性下降，或債券發行機構違約不支付本金、利息或破產而蒙受虧損。本基金不適合無法承擔相關風險之投資人。基金投資涉及新興市場部分，因其波動性與風險程度可能較高，且其政治與經濟情勢穩定度可能低於已開發國家，也可能使資產價值受不同程度之影響。另投資人亦須留意中國市場特定政治、經濟與市場等投資風險。依中華民國相關法令及金管會規定，境外基金直接投資大陸地區有價證券僅限掛牌上市有價證券，且不得超過該基金淨資產淨值之一定比例，故本基金非完全投資在大陸地區有價證券。基金配息率不代表基金報酬率，且過去配息率不代表未來配息率，基金淨值可能因市場因素而上下波動。股票型基金月配息類股是由基金管理機構參照投資標的之公司營運及財務狀況、總體經濟環境及產業發展狀況以評估未來基金之收益，並依據基金投資組合之平均股利率做為計算基礎，預估未來一年於投資標的個股可取得之總股利收入，並考量當下已經實際取得的股利和可能發生之資本損益，適度調節並決定基金當月配息類股之配息率，以達成每月配息之頻率。基金管理機構(配息委員會)將視投資組合標的股利率水準變化來調整配息率，故配息率可能會有變動，若股利率未來有上升或下降之情形時，配息率將隨之調整。基金管理機構保留一定程度的彈性調整空間，並以避免配息過度侵蝕本金為原則；就總收益股票型基金，上述配息率或配息水準之考量除股利外尚包含投資標的之股分回購收益。本公司網站備有基金配息組成項目供投資人查詢。部分基金未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中華民國 111 年 1 月 11 日金管證投字第 1100365536 號令規定，揭露永續相關重要內容，非屬環境、社會及治理相關主題之境外基金，故可能有中英文基金名稱不完全一致情形，請投資人注意 (This fund does not disclose sustainable related content required by and is not ESG fund defined by FSC circular No. 1100365536, please note the resulting inconsistencies between the Chinese and English names of the fund)。本資料由瑞銀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提供，地址：台北市 110 松仁路 7 號 5 樓，電話：+886-2-8758-6938，網址：<https://www.ubs.com/tw/tc/assetmanagement/funds.html>。©UBS2024. 版權所有。

瑞銀投信獨立經營管理。